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 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 长王式跃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海森 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 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综合办公楼建设 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为最大程度地发 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公司的质量管理与研发创新实力,提高对股东的回报, 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及综合办公楼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359.01万元(具体 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净额的合计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投资 新项目"新区质量研发楼建设项目"

"新区质量研发楼建设项目"规划新建1幢质量研发楼,主要包括质量研发

和行政办公两部分,该建筑占地面积3,617.16平方米,计划投资总额为11,151.39 万元,资金来源为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及综合办公楼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5)。

表决情况: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2025年9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以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的方式,向31名激励对象授予42.476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43元/股。公司已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上述授予股票的上市日为2025年10月30日。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1,926,440元增加至人民币152,351,200元,公司总股本由151,926,440股增加至152,351,200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6)。

表决情况: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00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58)。

表决情况: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